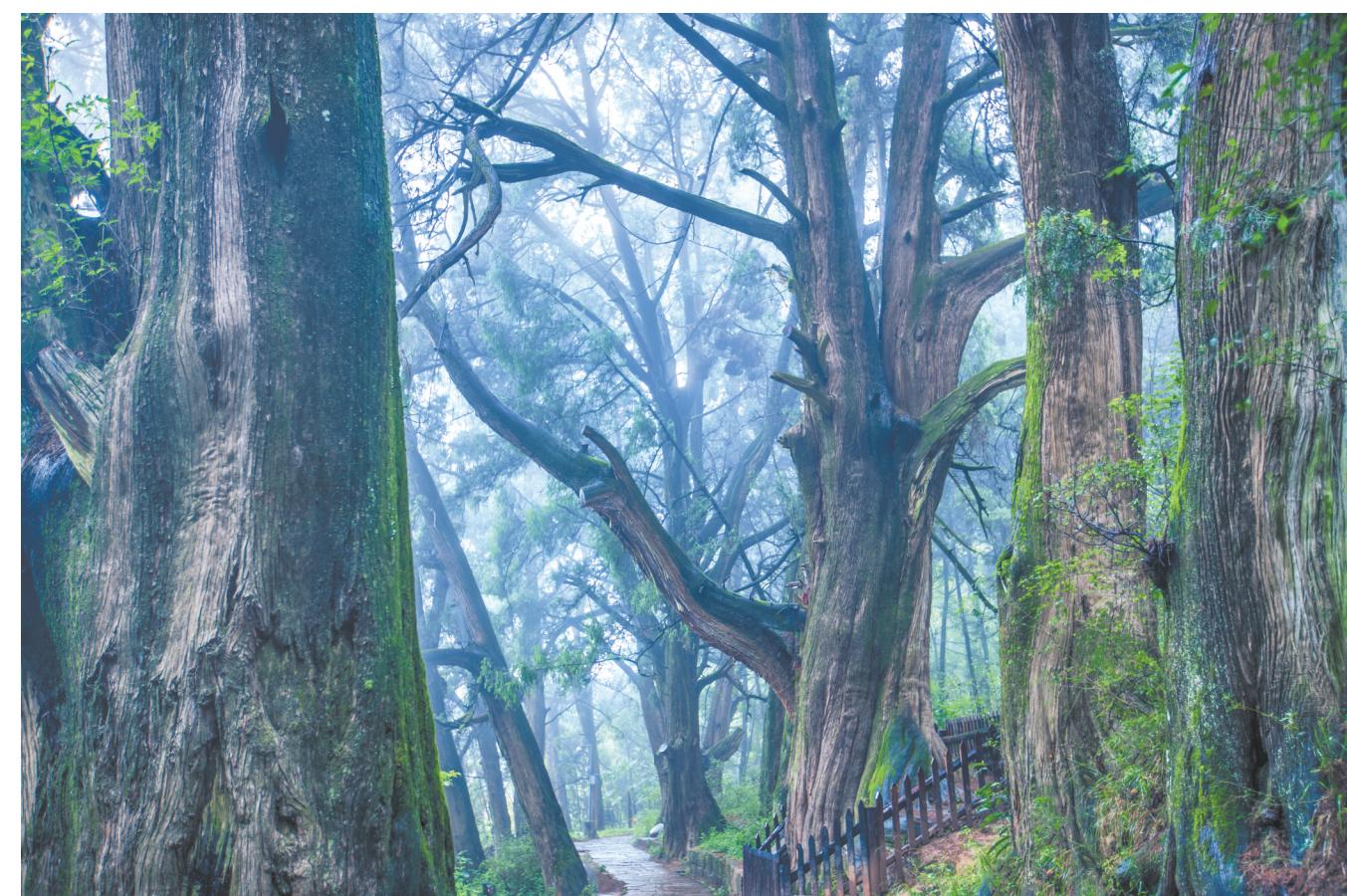


巴蜀根脉 时代华章

——“十四五”时期四川文物事业量高质优

四川省文物局

“十四五”时期，四川省委、省政府高度重视文物工作，将其置于建设文化强省、增强历史自觉、坚定文化自信的战略高度加以推进。全省文物系统砥砺奋进，守正创新，推动文物保护、考古研究、博物馆建设、活化利用等各项事业发展成果丰硕。从三星堆“再醒惊天下”到石窟寺保护利用焕发新颜，从革命文物绽放时代光彩到博物馆集群惠及千家万户，一幅文物保护成果全民共享、文化遗产赋能美好生活的壮丽画卷，在巴山蜀水间恢宏铺展。



广元翠云廊

立柱架梁：构建系统完备、保障有力的文物事业新格局

推动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，完善的体制机制是根本保障。“十四五”以来，四川以深化改革为动力，在法规政策、机构队伍、经费保障上持续用力，构建起文物大保护、大传承的“四梁八柱”。

健全法规政策体系，筑牢法治根基。坚持立法先行，保护传承有章可循。省级层面，《四川省红色资源保护传承条例》及实施办法、《四川省三星堆遗址保护条例》相继颁布实施，《四川省世界遗产保护条例》完成修订，为特色资源与重大遗址保护提供法治理据。市州层面，《达州市红色文化遗存保护利用条例》《南充市红色资源保护传承条例》《绵阳市历史文化遗址保护条例》等7部地方性文物保护法规落地生根，构建起全链条法治保障体系。规划引领方面，以《四川省文物保护和科技创新三年行动计划》为总揽，配套出台长征国家文化公园(四川段)、石窟寺保护利用、革命文物保护、博物馆改革



三星堆祭祀坑考古发掘现场(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供图)

发展等一系列专项方案，构建起目标明确、路径清晰的“1+N”规划政策矩阵，确保各项工作系统推进、行稳致远。

优化管理治理结构，提升行政效能。以体制机制改革为突破口，推动市(州)、县(区)文旅部门加挂文物局牌子，实现了文物行政管理体系的覆盖与贯通。省级层面，文物管理部门及省文物考古研究院、三星堆博物馆等文博机构完成“提级扩容”，职能和能级显著增强。聚焦世界文化遗产多头管理难题，创新实施“一地一策”，推动乐山大佛、峨眉山、青城山—都江堰等遗产地实现“单一主体、统一管理”的治理模式升级，保护管理效率大幅提升。同时，压紧压实“党委政府主体责任、行业部门监管责任、管理使用单位直接责任”三位一体的文物安全责任链，将其纳入省市县三级政府目标考核，文物保护单位和博物馆安全直接责任人公告公示率、重点文保单位安全防护设施覆盖率均达到100%，文物大保护格局进一步健全。

壮大科研专业队伍，锻造文博铁军。全省文物机构增至576家，从业人员达10033人。出台加强文物科技创新实施意见，建成“三星堆—金沙”科技考古与文物保护实验室、川渝石窟寺保护联合实验室等一批高能级科研平台，首批省级文物保护科研基地和文物修复区域中心完成布局。深化与高校、科研院所及国际同行的合作，形成产学研用紧密结合的创新体系。实施“考古高层次人才培养专项”“名师带徒”计划，搭建人才成长“快车道”。五年间，立项文博科研课题385项，获得国家专利41项，制定省级标准2项，引进培养大批科技人才。涌现“大国工匠”1名、全国文物行业职业技能大赛一等奖得主2名，20个集体、23名个人获记大功奖励，政治强、业务精、作风硬的文物工作队伍茁壮成长。构建生态，筑牢人才基础。

强化多元经费保障，注入源头活水。积极争取并统筹中央财政资金，有力地支持了数百处重点文物保护项目和159家博物馆的免费开放与运行。省级财政常设文物保护专项资金较“十三五”末大幅增长，对三星堆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、邛窑和宝墩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等标杆项目，以及对获得“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”的项目给予激励性资金。整合各类资金推进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县域试点和特色区域试点，形成了政府主导、社会参与的多元投入机制，为文物事业长远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。

守护根脉：推动文物保护从抢救性向预防性系统性转型

四川是文物大省，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数据显示，不可移动文物数量位居全国前列。“十四五”期间，全省坚守“保护第一”原则，推动文物保护由注重抢救性保护向抢救性与预防性保护并重、由单一文物点保护向区域性整体保护转变。

夯实基础，摸清文物资源家底。以“全域覆盖、全员参与、全链发力”的态势高质量推进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，构建起省委省政府领导挂帅、24个省直部门协同、市县乡村五级联动的“大普查”格局。全省组建365支普查队，4500余名普查员跋山涉水，走遍山川城乡，全面完成6.5万余处既往登记文物的复查，新发现文物线索6889处。普查既有“全景扫描”，更有“特写聚焦”。立足四川特色，开展旧石器遗址、蜀道、古蜀文明遗址等13项省级专项调查，数量位居全国前列。创新宣传动员方式，通过组建志愿者队伍、开展线上挑战赛、利用“村村通”广播等，吸引青年学生、退役军人、非遗传承人等各界社会力量超145万人次参与，相关话题阅读量破3700万。

划明红线，统筹保护与建设。严格落实文物保护法律法规，联合自然资源、住建等部门建立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前置机制，为32处第八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、281处第九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精准划定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，并将“两线”矢量数据全面纳入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实施严格管控。从规划源头为城乡建设划定明确的文物保护边界，从源头避免建设工程对文物的破坏。

创新机制，破解区域性保护难题，紧扣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战略，川渝携手推进石窟寺、汉代石阙、蜀道、盐道等跨省域文化遗产联合保护工作，合力共建川渝石窟寺国家遗址公园。针对四川石窟寺资源富集但分布零散、保护力量不均的现状，创新构建“1+4”石窟寺保护研究体系：在四

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加挂四川石窟寺保护研究院牌子，并在乐山大佛、安岳石窟、广元石窟、巴中石窟分别设立石窟寺保护研究机构，形成“总分院制”模式，极大提升了专业化、区域性保护能力。一些地方还探索“容积率奖励”“宅基地补偿”等激励政策，调动社会各方参与文物保护积极性。

聚焦前沿，提升综合保护能力。在全国率先出台应对极端天气的文物防灾减灾措施，高效完成“9·5”泸定地震、芦山地震、马尔康震群等多次灾害后的文物应急抢险与保护修缮，推动七曲山大庙等古建筑群保护向“抢救性+预防性”并重转型。成功推动蜀道、宋元山城防御体系、中国盐业遗产等10处文化遗产列入《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》，储备力量更加雄厚。实施文化遗产保护利用“双试点”工作，探索县域和集中连片区域文物整体保护、活态传承新路径。四川将科技创新置于文物事业发展的核心位置，推动文物保护的数字化、智能化、预防性水平迈上新台阶。

数字赋能，拓展文物生命新维度。系统推进文物数字化工程，对安岳、巴中等石窟寺进行高精度三维扫描与数字化存档，推出“千年蜀刻 蔚为大观——四川石窟线上展”，打造永不落幕的石窟艺术殿堂。

围绕文物保护重大需求，在出土饱水糟朽象牙脱水加固、古代丝绸残留物识别、石窟寺岩体稳定性监测、文物防震减灾等领域取得一系列关键技术突破。

融合赋能，让文物赋能城乡发展。深入挖掘石窟寺、古建筑等文物的多重价值，建成首批乡村石窟文化公园(景点、微景观)。依托邓小平故居、朱德故居、杜甫草堂、三苏祠等文物遗迹，建成一批以文物为依托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、研学教育基地。创新推出“东坡行旅”“蜀道金牛”“资阳一大足石窟石刻”以及“中国两弹城”4条主题游径，有效推动文旅深度融合，为城乡发展注入文化动能。



宜宾“四普”新发现——东鑫和酿酒作坊遗址



广元千佛崖莲花洞本体保护修复

薪火相传：让革命文物在新时代绽放绚烂光彩

四川红色资源富集。“十四五”以来，全省努力让革命文物“活”起来，让红色基因代代相传。

夯实基础，摸清红色资源底数。公布两批革命文物名录和首批红色资源名录，建成全省革命文物管理信息系统。结合“四普”对红军长征、三线建设、川藏公路等重点类型革命文物开展专项调查，86处革命文物晋升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，实物史料征集工作持续加强，红色家底愈加清晰厚实。

强化协作，构建整体保护格局。以长征国家文化公园(四川段)建设为龙头，牵头组建四川长征文物利用联盟，与重庆、陕西建立跨省(市)协作机制。红原、松潘、阿坝三处草原入选全国首批“红色草原”，相关保护利用经验为全国提供了“四川样板”。统筹各类资金12.82亿元，实施革命文物保护利用项目300余个，革命文物的保存状况和环境风貌得到根本改善。

提升展陈，讲好红色四川故事。实施革命主题博物馆纪念馆“百馆提升行动”，79处革命旧址对外开放，53家场馆纳入中央免费开放补助范围。邓小平故居陈列馆基本陈列改陈焕新，“红军长征在四川”等一批主题鲜明、形式生动的精品展览深受欢迎。健全展览内容审核机制，严把政治关、史实关，确保红色展览的权威性和感染力。

深化教育，筑牢理想信念根基。创新“革命文物+思政教育”模式，建成国家级和省级革命文物协同研究中心。推动红色场馆与各级党校、干部学院深度合作，开发系列精品课程和教学路线。7家场馆入选“大思政课”实践教学基地，多项课程获评全国精品，让红色场馆成为锤炼党性、启迪思想



四川长征文物利用联盟成立仪式

的生动课堂。

促进融合，激发红色资源活力。发布5条革命文物主题游径并入选全国精品线路。推动《努力餐》等一批红色文艺作品创作展演，促进红色旅游与乡村振兴、生态旅游等融合发展，让革命文物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、满足人民文化需求中焕发新的时代光彩。

站在新的历史起点，四川将继续着力在巩固“保护第一”实效、深化价值挖掘阐释、提升惠民利民水平、推动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上谋求新突破、展现新作为，以文物事业的高质量发展，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四川新篇章贡献更为深厚、更为持久的文化力量。